

8岁男童骑滑板车上路闯红灯被撞

声称“家长让我自己出来锻炼一下”



□ 记者 王葳然

记者昨天从宝山公安分局交管支队获悉，7月20日18时50分，在宝山区共和新路共康路路口，一名小男孩独自驾驶滑板车外出，在路口由南向西闯红灯左转弯，与一辆由北向南正常直行的SUV相撞，小男孩双臂和眼部明显外伤。

民警到场后询问得知，小男孩今年8岁，自称母亲让他独自出门锻炼一下。最终，民警认定小男孩全责，开具事故认定书，并分别对男孩和其母亲进行了教育。由于男孩受伤，民警随后驾车将母子俩送往附近的医院。

警方提醒，让孩子独自锻炼，不是撒手不管！未成年人

生理、心理都未发育成熟，对道路上安全风险的感知辨别能力以及自护规避能力都远远不如成年人。广大家长务必吸取此事故教训，不要打着所谓“锻炼孩子”的名义让孩子单独上道路，日常还要将基本的交通法规和安全出行知识教给孩子，更重要的是以身作则遵守法规安全出行！

刷1万元订单能赚60元？

实则拆东墙补西墙，60余名“刷客”血本无归

□ 见习记者 王雅雯
通讯员 孙晓光

本报讯 网店刷单“赚快钱”，群主承诺“下单后确认收货来找我，本金佣金一起拿！”60多位“刷客”信以为真，结果没等到回款，群主却先“人间蒸发”。近日，奉贤区人民检察院办理了一起网店店主自建刷单群“拆东补西”的案件，犯罪嫌疑人柳某因涉嫌诈骗罪被公诉。

2024年10月29日，初到上海的小严发现一条招工信息，一网络群主自称为某网店店主，只要到他的网店下单刷销量，就可得0.6%的佣金。“刷1万元订单能赚60元，比炒股都划算！”小严拍下了3.9万元的家具，群主承诺只要按时确认收货就能回款。3天后，小严确认收货并联系群主，对方却没有回应。此时，群里其他人也在催款，群主只发了一张截图，称自己账上有200多万元被冻结，请大家耐心等待。小严到平台申请退款，却被提示该店状态异常，货款被冻结无法退回。

几天后，面对群内成员的催款，群主发了自己的身份证，承诺不会“消失”，甚至

还加码了佣金。然而，退款并未到账，群主也不再回复信息，连手机也关机了。小严等人意识到被骗，遂报警。

民警经过调查，迅速锁定了嫌疑人柳某，12月16日，柳某主动投案。据柳某供述，2013年，他开设了两家网店，起初营收尚可，但从2024年开始生意一落千丈。于是，柳某开始为网店“刷单”，一开始的确效果显著，柳某也逐渐积累了一批“刷客”资源。2024年5月起，柳某组建多个刷单群，专为自己的网店服务。

柳某交代：“后来刷单成本上升，佣金也多，我就入不敷出了，贴钱也补不上窟窿。”2024年7月，柳某开始挪用“刷客”的订单本金，拆东墙补西墙。到了这年10月，他已完全没有回款能力。柳某用软件伪造平台冻结资金的截图，只为拖住“刷客”。此时，“刷客”们的本金已成为柳某的主要收入来源，柳某将之用于日常挥霍，直至案发。经核算，柳某共计诈骗50万余元，涉及60余名被害人，涉案金额200余万元。

近日，奉贤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依法对柳某提起公诉。

面对茅台起邪念 餐厅服务员调包被抓包

非法牟利20万元 两人被依法刑拘

□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李其

本报讯 朋友小聚、商务宴请，许多市民常常会自备酒水，在餐厅让服务员打开醒酒，不承想“贴心服务”暗藏猫腻，高档白酒不经意间被“偷梁换柱”。近日，徐汇警方侦破一起盗窃案，抓获两名调换客人酒水的餐厅服务员。

今年5月，市民张先生在一家餐厅吃饭时，发现自己带来的白酒口感异常，一开始以为是存放问题导致酒品产生了变质，故没有特别在意。近

日，张先生再次光顾这家餐厅，又发生自己所带的茅台口味异常的情况。好在这次张先生事先拍了酒瓶的喷码，与服务生拿出的酒瓶上的喷码一核对，发现并不一致，这才意识到白酒被人调包，于是报警。

徐汇公安分局康健新村派出所接报后，立即指派民警赶赴现场处置。经现场问询，餐厅服务员高某浩、高某超很快承认调换了客人高档白酒。

到案后，两人如实交代了自己调包窃酒的犯罪行为。据两人供述，他们在网络微商处

以500至1000元不等的价格购入近百瓶假冒高档白酒，利用为客人开瓶分酒的工作便利，偷偷调包。两人的贪心还不止于此，他们在工作之余发现餐厅存酒的仓库并未上锁，于是变本加厉多次用买来的假酒调换仓库内的真酒。而他们窃得的真酒则根据年份以2000至4000元不等的价格出售。据初步统计，两人共非法牟利约20万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高某浩、高某超因涉嫌盗窃罪被徐汇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大四在读学生倒卖电子烟 非法获利94万元

因非法经营罪获刑3年 缓刑4年

□ 见习记者 陈姝楠
通讯员 王晓阳

本报讯 法律规定，未依法取得国家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许可不得销售烟草，男子陈某某却“以身试法”，私下售卖电子烟，非法获利94万余元。近日，虹口区人民检察院办结一起电子烟非法经营案件，虹口区人民法院以非法经营罪判处其有期徒刑3年，缓刑4年，并处罚金20万元。

2024年6月，民警发现有人通过网络发布电子烟销售广告，涉嫌非法经营，遂将发布者陈某某传唤到案。

经查，陈某某是一名大四

在读大学生，自2023年起，他在无《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及《电子烟零售许可证》的情况下，以十几至几十元不等的价格向上家购买不同品牌的电子烟、烟弹，通过上家直接发货的形式，加价后批量销售给下家，从中赚取差价。

“学习之余想做做兼职，挣些生活费。”陈某某交代，他有抽电子烟的习惯，最早在网上向他人购买电子烟，2023年年初认识了一个自称有电子烟货源的人，表示可以交代理费后低价从他那边拿货，于是陈某某由自抽转向倒卖，开始代理电子烟生意至今，客户也越来越多。最终审计认定，陈

某某涉嫌非法经营电子烟金额为94万余元。

2022年5月1日，《电子烟管理办法》正式施行，明确规定从事电子烟销售应当向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申请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当年10月1日《电子烟强制性国家标准》正式生效，电子烟生产经营进入法治化、规范化轨道。这意味着，无证销售电子烟属于违法行为，情节严重的将会涉嫌非法经营罪。

当检察官问陈某某“明知无证销售电子烟是违法行为，为何还要倒卖”时，陈某某交代，因有稳定客户需求，没想到越卖越多，赚了不少，即使明知倒卖电子烟违法，却还是铤而走险。

牵线搭桥结识“霸总” 只需买文玩投其所好？

实际是一场骗局 男子被宝山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 记者 王葳然

本报讯 昔日同事变“贵人”，牵线搭桥结识顶级老总，高额佣金诱惑的背后，竟是一场瞄准钱包的骗局？近日，宝山警方破获一起诈骗案件。目前，王某因涉嫌诈骗罪已被宝山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近期，宝山公安分局刘行派出所接到辖区居民许先生报警，称自己被前同事王某以介绍人脉关系为由骗取钱财。

据了解，今年年初，前同事王某向许先生透露，有一位老板最近有投资房产需求，可以帮忙牵线搭桥，让许先生赚取高额佣金。如果事情办理妥当，后续这位老板的其他固定资产都可以交给许先生代理。同时，王某称这些“霸总”普遍喜欢文玩手串，可以投其所好，借机拉近关系。

由于王某明确表示不会收取“介绍费”，且交流过程中始终为许先生透露一些“小道消息”，这让许先生对其深信

不疑。于是，先后转账三万余元用于购置“见面礼”让王某去疏通关系。然而，在送完礼物后王某一直寻找各种借口拖延许先生与“霸总”见面，这让许先生察觉到自己可能被骗了。

民警立即根据许先生提供的线索开展调查，在与王某口中的何总和陆总取得联系后，二人均表示与王某只是曾经有过业务上往来，并未委托其投资理财，也没有收受过礼品。面对确凿证据，犯罪嫌疑人王某对自己实施诈骗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